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扶贫开发和脱贫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

围巩固拓展〔2022〕21号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2021年肉牛产业扶持项目 收益分配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2021年肉牛产业扶持项目收益分配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单位依据相关法律、规章、文件要求，规范工作流程，严格资金管理，保障资金使用安全，早日发挥资金应有效益。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2022年11月30日

2021年肉牛产业扶持项目收益分配方案

按照《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细则》关于收益分配使用的规定，财政局成立县扶贫资产收益专户，用于核算产权归属县政府的扶贫资产产生的收益，所产生的收益在全县内进行统筹安排，重点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实现乡村振兴。2021年肉牛产业扶持项目主要向村集体收入低、产业基础差、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难度大的村倾斜，优先用于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增收、发展村集体经济、开发公益性岗位等。

一、分配情况

经壮大村集体经济工作专班研讨讨论，结合当前工作实际，特制定2021年肉牛产业扶持项目收益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2021年肉牛产业扶持项目收益拟扶持村

序号	乡镇	村	分配资金（万元）	备注
1	半截塔镇	半截塔村	10	
2	半截塔镇	布都沟村	10	
3	半截塔镇	什八克村	10	
4	半截塔镇	西顺井村	10	
5	半截塔镇	要路沟村	10	
6	朝阳地镇	挂面铺村	10	
7	道坝子乡	红要子村	10	
8	克勒沟镇	小苇子沟村	10	

9	龙头山镇	二板村	10	
10	南山嘴乡	南山嘴村	10	
11	四道沟乡	二道沟村	10	
12	四道沟乡	横河子村	10	
13	四道沟乡	砬子沟村	10	
14	四道沟乡	庙宫村	10	
15	四道沟乡	四道沟村	10	
16	四道沟乡	永合义村	10	
17	围场镇	富强村	10	
18	下伙房乡	大庙村	10	
19	新拨镇	骆驼头村	10	
20	新地镇	岗子村	10	
21	燕格柏乡	吗哈吐村	10	
22	燕格柏乡	燕下村	10	
23	燕格柏乡	燕中村	10	
24	腰站镇	根菜沟村	10	
25	腰站镇	永北村	10	
26	银窝沟乡	查正村	10	
27	银窝沟乡	富营子村	10	
28	银窝沟乡	前道村	10	
29	银窝沟乡	石匣村	10	
30	银窝沟乡	银杖子村	10	

二、分配原则

乡镇收到资金后，按照收益重点用于扶持脱贫户、监测对象增收，确保收入持续稳定，消除负增长和返贫致贫风险，对低于防贫监测线的户给予重点扶持的原则，严格落实差异化分配增收举措，指导村级进行二次收益分配，一是对无劳动力、弱半劳动

力户采取给予生活补助补贴；二是对有劳动力户聘用公益岗位，通过就业增加收入，对有劳动能力户要通过聘用公益岗位，实际参加劳动而获得收益，严禁替岗、顶岗现象，杜绝“一发了之”“一光了之”“养懒汉”“泛福利化”等做法。三是坚持村评议、村公开、乡审定、乡公示、县备案等程序，做到全程透明、公开、公平、公正，坚决杜绝优亲厚友、以权谋私，确保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四是资金到位后及时进行收益分配，确保脱贫群众增收。

三、工作要求

各乡镇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审批流程，认真组织指导各村制定二次收益分配方案，由包村干部、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班子共同研究具体收益使用方案内容和明确户受益人员名单，并通过村“两委”扩大会议确定后报乡镇政府审核，报项目主管部门备案。同时根据实际情况，按相关程序对生活补助、补贴和公益岗位人员及时进行动态调整，做好公开公示，留存公示资料，按类别建立收益分配台账，项目主管部门加强监管，确保收益资金不得用于其他支出，防止出现挤占、滞留、挪用、截留、贪污等现象，一经发现，将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